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股东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九届十八次董事会决议召开本次股东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证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8月29日（星期四）下午14:30起。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8月29日交易日上午9:15~9:25, 9:30~11:30, 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2024年8月29日上午9:15）至投票结束时间（2024年8月29日下午15:00）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8月23日。**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

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湖北省荆门市漳河新区天山路1号（国华汇金中心）1幢2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表一：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 1、2、3 位等额选举	
1.00	《关于提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01	提名刘益谦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2	提名陈大力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3	提名龙飞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0	《关于提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提名姜海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2	提名张晓苗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3	提名胡兵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3.00	《关于提名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提名沈坚强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
3.02	提名夏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
非累积投票提案		
4.00	《关于确定公司董事报酬标准的议案》	√
5.00	《关于确定公司监事报酬标准的议案》	√
6.00	《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登记备案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	《关于制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二）议案内容的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内容分别详见公司2024年8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文件。

（三）特别事项说明

1、上述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及公开披露；

2、上述提案 1.00、2.00、3.00 为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监事事项，本次应选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3名、监事2名。对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监事候选人采取累积投票制。对于累积投票议案，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每个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同的选举票数，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可以集中投给一名候选人，也可以投给数名候选人，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不视为有效投票。具体投票方法参见本通知附件1。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3、上述提案 6.00、7.00、8.00、9.00 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4、上述提案4.00、5.00、10.00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登记时间：2024年8月27日，上午9:00—11:30，下午2:30—5:00（异地股东可用信

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登记地点：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 编：448000

联系电话：0724 - 6096558

联系传真：0724 - 6096559

电子邮箱：tmjt@tianmaogroup.net

联系人：李梦莲 龙飞

6、本次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7、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8、请各位股东协助工作人员做好登记工作，并届时参会。

9、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2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627”，投票简称为“天茂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 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 选举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 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选举监事（如表一提案 3，采用等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 2 位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8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8月29日（现场股东会召开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8月29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 代表本公司 (本人) 出席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并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名称 (签名或盖章): 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人股东帐号: _____ 委托人持股数: A/B 股

受委托人名称 (签名或盖章): _____ 受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 _____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 (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 1、2、3 位等额选举				
1.00	《关于提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1.01	提名刘益谦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2	提名陈大力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3	提名龙飞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0	《关于提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2.01	提名姜海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2	提名张晓苗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3	提名胡兵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3.00	《关于提名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3.01	提名沈坚强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			
3.02	提名夏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			
非累积投票提案					
4.00	《关于确定公司董事报酬标准的议案》	√			
5.00	《关于确定公司监事报酬标准的议案》	√			
6.00	《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登记备案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00	《关于制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 对临时议案的表决指示: 可以 不可以

2) 如果委托人未作表决指示, 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决定表决: 可以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 (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2024年 月 日